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7,177,057,000元(2017年：人民幣6,673,999,000元)，較去年增加約7.5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76,303,000元(2017年：人民幣754,029,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3.5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0.15元和人民幣0.15元(2017年分別為：人民幣0.2元和人民幣0.2元)，較去年分別減少約25%和25%。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74,287,000元(2017年：人民幣643,951,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6.35%。

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每股派送現金股息人民幣0.04元(未除稅)(2017年：人民幣0.06元(未除稅))。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合併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7,177,057	6,673,999
銷售成本		<u>(4,694,849)</u>	<u>(4,039,470)</u>
毛利		2,482,208	2,634,5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440,070	254,560
銷售及分銷成本		(55,584)	(44,806)
管理費用		(941,521)	(893,850)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38,535)	(109,247)
金融資產處置損失		(23,505)	—
其他支出		(649,406)	(534,052)
財務成本	4	(480,525)	(432,974)
分佔公司損益：			
— 聯營公司		6,195	4,274
— 合營公司		<u>17,306</u>	<u>9,750</u>
除稅前溢利	5	756,703	888,184
所得稅開支	6	<u>(180,400)</u>	<u>(134,155)</u>
本年度溢利		<u>576,303</u>	<u>754,029</u>
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474,287	643,951
非控股股東		<u>102,016</u>	<u>110,078</u>
		<u>576,303</u>	<u>754,029</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8	<u>0.15</u>	<u>0.20</u>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576,303</u>	<u>754,029</u>
其他綜合溢利		
將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溢利：		
境外經營折算差異	<u>1,005</u>	<u>5,505</u>
將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 其他綜合溢利淨值	<u>1,005</u>	<u>5,505</u>
將不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溢利：		
離職後福利債務的重新計量	1,381	9,677
所得稅影響	(345)	(2,419)
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損益的權益性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u>(28,960)</u>	<u>—</u>
將不於以後期間劃分至損益之 其他綜合溢利淨值	<u>(27,924)</u>	<u>7,258</u>
除稅後其他綜合(虧損)/溢利	<u>(26,919)</u>	<u>12,763</u>
本年度綜合溢利	<u>549,384</u>	<u>766,792</u>
應佔綜合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445,692	656,714
非控股股東	<u>103,692</u>	<u>110,078</u>
	<u>549,384</u>	<u>766,792</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2018年12月31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21,347	13,630,237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	683,906	705,819
商譽	693,434	779,931
其他無形資產	9,399,297	9,315,8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172,416	119,97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678,125	282,872
可供出售投資	—	38,35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溢利的權益性投資	—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241,753	—
遞延稅項資產	147,827	170,055
長期按金	72,882	82,706
其他長期資產	589,864	649,424
	<hr/>	<hr/>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900,851	25,775,192
流動資產		
存貨	4,190,556	3,564,584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9 145,497	236,307
預付賬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657,929	708,939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598,007	279,078
質押存款	352,756	277,822
應收貸款	1,898,284	1,123,7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43,299	1,847,169
	<hr/>	<hr/>
流動資產合計	8,986,328	8,037,694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10	524,515	445,583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1,707,054	1,949,25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8,365,787	10,779,923
應付所得稅		64,705	68,312
撥備		14,525	16,636
吸收存款		1,002,015	517,832
其他長期負債的當期部分		125,000	—
流動負債合計		11,803,601	13,777,537
流動負債淨額		(2,817,273)	(5,739,8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083,578	20,035,349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36,630	619,338
公司債券		6,098,697	1,794,964
遞延稅項負債		361,989	390,718
遞延收入		305,238	364,523
撥備		62,941	76,980
其他長期負債		210,518	24,918
非流動負債合計		7,276,013	3,271,441
淨資產		16,807,565	16,763,908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股本		3,220,696	3,220,696
永久資本工具		2,664,600	2,664,600
儲備		7,413,181	7,314,638
		13,298,477	13,199,934
非控股權益		3,509,088	3,563,974
權益合計		16,807,565	16,763,908

財務報表附註

2018年12月31日

1.1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香港註冊會計師協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包括所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要求。除權益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其餘財務資料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位,除非特別標註。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2,817,273,000元(2017年:人民幣5,739,843,000元)。鑑於該等情況,本公司董事已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其可用資金來源(包括銀行融資),以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考慮到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包括本集團未使用的銀行融資,到期時續訂或再融資銀行融資的能力以及本集團就其不可撤銷資本承擔而未來的資本開支,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以履行其於報告期末至少未來十二個月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合併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與本公司的報表期間一致,會計政策一致。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從實際收購日或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計算,並繼續計算至該控制停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的各部份將歸屬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和非控股股東，即使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餘額為負數。集團內各公司之間所有往來資產及負債餘額、權益、收入、支出及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均需於合併時進行抵銷。

本集團需評估如果事實和情形表明附屬公司會計政策中所描述的那三個控制因素有一個或多個因素發生改變，其是否繼續控制被投資公司。附屬公司中所有權的變動在非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作為股權交易處理。

如果本集團失去一個附屬公司的控制，應該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及(iii)記錄在所有者權益的累計的外幣報表折算差異，並且確認(i)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的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任何盈餘或虧損計入損益。本集團原確認在其他綜合溢利中的應佔附屬公司權益需重分類至損益或留存溢利。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的負債需做同樣的處理。

1.2 會計政策的變更和披露

本集團在本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的編製中，第一次採納了下述新頒佈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的 闡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除下文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所解釋者外，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不會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201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處理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對於2018年1月1日的權益內之適用期初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

分類和計量

以下資料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信用損失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信用損失計算的影響。

於2018年1月1日，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的賬面值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所呈報的結餘之對賬如下：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量		預期 信用損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重分類 人民幣千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損益的權益投資		N/A	—	30,761	—	30,761	FVOCI ¹ (權益)
從：可供出售的投資	(i)		30,761	—	—		
可供出售的投資		AFS ²	38,350	(38,350)	—	—	N/A
至：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損益的權益投資	(i)			(30,761)	—	—	
至：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ii)			(7,589)	—	—	
應收貿易賬款	(iii)	L&R ³	236,307	—	—	236,307	AC ⁴
預付款，其他應收款和其他資產中包含的金融資產		L&R	226,183	—	—	226,183	AC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FVPL ⁵	279,078	7,589	—	286,667	FVPL
從：可供出售的投資	(ii)			7,589	—	—	
應收貸款		L&R	1,123,795	—	—	1,123,795	AC
抵押存款		L&R	277,822	—	—	277,822	AC
			<u>2,181,535</u>	<u>—</u>	<u>—</u>	<u>2,181,535</u>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計量		
		類別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重分類 人民幣千元	預期	金額 人民幣千元	類別
					信用損失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包括在其他應付款和 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AC	445,583	—	N/A	445,583	AC	
計息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AC	1,547,051	—	N/A	1,547,051	AC	
公司債券	AC	11,399,261	—	N/A	11,399,261	AC	
吸收存款	AC	1,794,964	—	N/A	1,794,964	AC	
其他長期負債(包括當前部分)	AC	517,832	—	N/A	517,832	AC	
		24,918	—	N/A	24,918	AC	
負債總額		<u>15,729,609</u>	<u>—</u>	<u>N/A</u>	<u>15,729,609</u>		

1 FVOC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損益的金融資產

2 AFS：可供出售的投資

3 L&R：貸款和應收款項

4 AC：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5 FVPL：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附註

(i) 本集團已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先前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若干項目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

(ii) 本集團已將原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為這些投資並未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規定的合同現金流量測試。

(iii)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計量金額」欄目下貿易應收款的賬面值總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但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前的金額。

減值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影響並不重大。

對儲備和留存溢利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轉換為儲備及留存溢利的影響並不重大。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其修訂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除少數例外情況外，適用於與客戶訂立合約產生的所有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五步模型，以計算與客戶合約產生的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了更為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之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之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之資料。披露內容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由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已變更有關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以修訂式追溯應用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根據此方法，該項準則適用於初始應用日期的所有合約或僅適用於當日尚未完成的合約。本集團選擇將該項準則應用於2018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約。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已被確認為對累計虧損期初餘額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未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過度對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累計虧損並無財務影響。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將原計入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當期部分中的未履行合約責任的預收客戶款項分類計入合同負債。因此，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合同負債增加人民幣221,783,000元，包含在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預收賬款減少人民幣221,783,000元。

1.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並未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修訂	業務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補償的預付費特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的修訂	投資方與合營聯營企業間的資產出售或贈送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和香港會計 準則第8號的修訂	重要性的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聯營和合資企業中的長期利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待遇的不確定性 ¹
2015年至2017年周期的年度改進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和香港財務報告準 則第11號和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和香港會計 準則第23號的修訂 ¹

¹ 2019年1月1日開始生效

² 2020年1月1日開始生效

³ 2021年1月1日開始生效

⁴ 生效日期沒有強制要求，但可以提前適用

2. 分部資料

對於管理層，根據產品及服務的差別，本集團按下列方式劃分三個經營分部：

- (a) 金業務，黃金開採和冶煉業務；
- (b) 銅業務，包含銅開採和冶煉業務；
- (c) 其他主要包括本集團其他投資活動、財務公司業務、酒店餐飲業務、工程設計和諮詢業務。

管理層關注本集團的分部業績以決定如何在各分部間進行資源分配和評估其表現。分部業績是根據分部利潤／(虧損)進行評估，該分部利潤為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經調整的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計量一致，利息收入、財務成本及總部費用不在此計量內。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質押按金及其他不包括在分部資產內的總部資產，因為這些資產基於一組來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公司債券、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不包括在分部負債內的總部負債，因為這些負債基於一組來管理。

分部間的銷售和交易參考與協力廠商進行交易的市場交易定價。

業務單位營運狀況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銅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6,422,550</u>	<u>685,090</u>	<u>69,417</u>	<u>7,177,057</u>
分部業績	1,059,553	88,471	(10,921)	1,137,103
調節項：				
利息收入				100,125
財務成本				<u>(480,525)</u>
除稅前溢利				<u>756,703</u>
分部資產	29,844,129	2,466,545	1,932,623	34,243,297
調節項：				
總部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643,882</u>
資產合計				<u>35,887,179</u>
分部負債	2,639,199	333,333	1,043,978	4,016,510
調節項：				
總部負債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5,063,104</u>
負債合計				<u>19,079,614</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	2,126,543	126,804	27,858	2,281,205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678,125	—	—	678,125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	104,551	67,865	172,416
於損益中確認之減值損失	524,995	2,203	23,351	550,549
分佔企業損益				
— 聯營企業	6,195	—	—	6,195
— 合營企業	—	18,572	(1,266)	17,306
折舊及攤銷	869,801	122,324	24,796	1,016,92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損益	<u>22,794</u>	<u>—</u>	<u>(80,306)</u>	<u>(57,512)</u>

*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的增加，包括通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獲得的資產。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銅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6,001,719</u>	<u>632,254</u>	<u>40,026</u>	<u>6,673,999</u>
分部業績	1,287,596	53,078	(76,487)	1,264,187
調節項：				
利息收入				56,971
財務成本				<u>(432,974)</u>
除稅前溢利				<u>888,184</u>
分部資產	28,124,608	2,351,863	1,041,369	31,517,840
調節項：				
總部資產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2,295,046</u>
資產合計				<u>33,812,886</u>
分部負債	2,518,146	350,895	594,994	3,464,035
調節項：				
總部負債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3,584,943</u>
負債合計				<u>17,048,978</u>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支出*	1,757,693	114,857	40,983	1,913,533
於聯營企業之投資	282,872	—	—	282,872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	119,979	—	119,979
於損益中確認之減值損失	347,655	55,791	9,317	412,763
分佔企業損益				
— 聯營企業	4,274	—	—	4,274
— 一間合營企業	—	9,750	—	9,750
折舊及攤銷	801,048	97,747	17,539	916,334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 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損益	<u>(1,178)</u>	<u>—</u>	<u>2,216</u>	<u>1,038</u>

*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的增加，包括通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獲得的資產。

地域信息

因為集團超過95%的資產在中國境內，並且差不多所有銷售的收入在中國境內實現，因此地域分部信息不作進一步的披露。

主要客戶的信息

金礦業務中約有人民幣5,089,492,000元(佔總收入的71%)(二零一七年：人民幣5,275,094,000元，佔總收入的79%)的收入來自單一客戶。

3.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關於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與客戶訂立合同的收入	7,375,881	—
銷售商品	—	6,760,519
提供服務	—	90,897
減：政府附加費	<u>(198,824)</u>	<u>(177,417)</u>
	<u>7,177,057</u>	<u>6,673,999</u>

與客戶訂立合同的收入

(i) 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貨物或服務種類	
黃金銷售	6,268,954
銅銷售	665,272
銀銷售	111,758
硫酸銷售	68,194
其他副產品銷售	133,685
提供服務	78,009
其他	<u>50,009</u>
	7,375,881
減：	
政府附加費	<u>(198,824)</u>
客戶合約總收益	<u>7,177,057</u>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讓的貨品	7,247,863
於一段時間內轉讓的服務	<u>128,018</u>
客戶合約總收益	<u>7,375,881</u>

於本報告期初已計入合約負債且由於上年履約責任完成而在本期確認的收入金額為人民幣221,783,000元。

(ii) 履約責任

集團履約責任信息列示如下：

貨物銷售

履約責任在貨物交付時完成。付款一般於客戶收貨時到期，在某些情況下，也會要求客戶提前支付部分款項。

加工等其他服務

履約責任於一段時間內履行，且通常情況會要求客戶提前預付部分款項。付款通常於服務完成時到期。

於2018年12月31日，剩餘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預計於一年內實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實體層面披露：

貨物和服務信息

除上述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披露的信息外，下表闡述了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外部客戶銷售貨物或提供服務取得的收入總額：

收入

	人民幣千元
貨物銷售：	
黃金	5,952,639
銅	604,197
銀	62,342
硫酸	36,401
其他副產品	104,940
提供服務：	
黃金及白銀加工	60,072
其他	30,825
	<hr/>
	6,851,416
減：	
政府附加費	(177,417)
	<hr/>
	<u>6,673,999</u>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利息收入	100,125	56,971
政府補助金	75,488	71,351
原材料銷售	82,386	74,173
金融工具結算利得	104,809	26,953
匯兌收益	60,171	–
其他	17,091	25,112
	<u>440,070</u>	<u>254,560</u>

4. 財務成本

關於財務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78,230	182,505
公司債券之利息	193,742	105,905
黃金租賃利息	236,038	207,646
短期融資券之利息	6,824	37,803
	<u>614,834</u>	<u>533,859</u>
小計	614,834	533,859
減：利息資本化	(137,435)	(104,138)
撥備附加利息	3,126	3,253
	<u>480,525</u>	<u>432,974</u>
合計	480,525	432,974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列支／(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及提供服務	4,694,849	4,039,470
員工成本(包含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751,620	672,620
界定供款計劃：		
－退休成本	141,945	123,902
－其他員工福利	93,615	96,160
總員工成本	987,180	892,682
核數師酬金	2,970	2,800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攤銷	20,852	20,21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34,471	76,556
物業、廠房及設備資產折舊	861,598	819,560
出售及撇銷非流動資產淨虧損	12,028	42,682
經營租賃租金	19,381	15,900
計提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15,639	66,130
土地租賃預付款項減值撥備	—	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159,938	62,861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350,738	31,140
商譽減值撥備	86,497	95,966
在建工程減值損失撥備	388	—
存貨減值(轉回)／損失	(85,547)	113,455
貸款跌價撥備	22,896	43,117
公允價值收益，淨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損益之權益投資	(81,017)	(1,038)
商品衍生合約平倉(收益)／損失	(23,791)	1,741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將其變動計入損益之 權益投資處置損失／(收益)	23,505	(25,915)
處置附屬公司之收益	—	493
收購溢價	—	(2,118)

6.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企業基準支付所得稅。

中國大陸當期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按組成本集團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批准及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而確定的呈報應課稅收入按25%(二零一七年：25%)稅率作出撥備，除幾家在中國大陸享受優惠稅率的子公司使用15%的稅率。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按在香港取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七年：16.5%)計提。

於有關年度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香港	—	—
即期—中國大陸	187,246	123,446
遞延稅項	(6,846)	10,709
所得稅年度開支合計	<u>180,400</u>	<u>134,155</u>

7. 股息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		
擬派期末股息—每股人民幣0.04元 (二零一七年：每股人民幣0.06元)	<u>128,828</u>	<u>193,242</u>

董事會建議向全體股東每股派送現金股利人民幣0.04元(未除稅)(二零一七年：每股人民幣0.06元(未除稅))。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方案已提呈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以待股東批准。

8.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以及本年度之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3,220,696,000(二零一七年：3,155,675,000)計算獲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所有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時以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基礎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溢利：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盈利	<u>474,287</u>	<u>643,951</u>
		發行股數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股份：		
年內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220,696	3,155,67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220,696</u>	<u>3,155,675</u>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15</u>	<u>0.20</u>
每股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u>0.15</u>	<u>0.20</u>

9.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16,514	55,345
應收票據	40,288	190,537
減值	<u>(11,305)</u>	<u>(9,575)</u>
	<u>145,497</u>	<u>236,307</u>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收貿易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到期	96,024	33,305
於一至二年內到期	4,404	527
於二至三年內到期	152	7,161
於三年以上到期	15,934	14,352
	<u>116,514</u>	<u>55,345</u>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	(11,305)	(9,575)
	<u>105,209</u>	<u>45,770</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9,575	4,081
減值損失	1,730	5,494
年末	<u>11,305</u>	<u>9,575</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

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撥備率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各個客戶群的分組的過期天數。該計算反映了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報告日期可獲得的關於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和可支持信息。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一年並且不受執法活動影響則予以註銷。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使用撥備矩陣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之內	逾期			合計
		1至2年	2至3年	超過3年	
預期信用損失率	2.82%	26.36%	35.04%	46.35%	9.70%
總賬面金額(人民幣千元)	96,024	4,404	152	15,934	116,514
預期信用損失(人民幣千元)	2,706	1,161	53	7,385	11,30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減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並未個別或共同被視為減值，詳情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之內	33,305
1至2年	527
2至3年	7,161
超過3年	14,352
	<u>55,345</u>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若干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並無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應收貿易款項及票據為不計息應收款。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年度集團超過71%(二零一六年：79%)的銷售均通過上海黃金交易所進行且無特定信用條款，所以無重大應收款已到期或發生減值。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所涉及的關聯方應收貿易及應收票據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 招金集團	1,562	55
— 招金集團的子公司	22,882	199,548
— 招金集團的合夥人	11	—
	<u>24,455</u>	<u>199,603</u>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預計將在180天內結清。

10. 應付貿易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367,885	426,637
應付票據	156,630	18,946
	<u>524,515</u>	<u>445,583</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餘額主要係尚未結款的金精礦採購款。應付貿易款項不計息，期限一般為60天。

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65,410	407,673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43,961	28,270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9,341	1,858
三年以上	5,803	7,782
	<u>524,515</u>	<u>445,583</u>

應付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關聯方應付貿易賬款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關聯方金額		
—招金集團的子公司	19,883	19,806

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預期於60日內結算，相當於其主要供應商關聯方提供的信貸條款。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年業績

黃金產量

本年度，本集團共完成黃金總產量34,173.34千克(約1,098,697.59盎司)，比去年增長約1.28%。其中：礦產黃金20,834.99千克(約669,860.04盎司)，比去年增長約2.63%，冶煉加工黃金13,338.35千克(約428,837.55盎司)，比去年下降約0.76%。

銅產量

本年度，本集團含量銅產量16,422.82噸，比去年同比下降約10.87%。

收入

本年度，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7,177,057,000元(2017年：人民幣6,673,999,000元)，較去年增加約7.54%。

淨利潤

本年度，本集團淨利潤約為人民幣576,303,000元(2017年：人民幣754,029,000元)，較去年減少約23.57%，淨利潤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毛利減少以及其他支出增加所致。

每股盈利

本年度，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0.15元和人民幣0.15元(2017年：人民幣0.2元及人民幣0.2元)，較去年分別減少約25%及25%。

建議分配方案

董事會建議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派送每股人民幣0.04元之現金股息(未除稅)(2017年：人民幣0.06元(未除稅))。

就分派現金股息而言，內資股股東的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和支付，而H股股東(「H股股東」)的股息則將以人民幣宣派，以港幣支付。

本公司年度分配方案的建議須待股東於2019年6月14日(星期五)舉行的本公司本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若分配方案的建議於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預期於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或之前向於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

根據中國相關稅務規則及法規(統稱「中國稅法」)，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具有中國稅法賦予該詞彙的涵義)派發末期股息時，須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稅法，本公司向名列本公司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H股股東名冊上的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須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根據H股個人股東所居住國家與中國之間之雙邊稅務協議以及中國大陸與香港或澳門之間就雙邊稅務協議之規定，H股個人股東有權享有若干稅收協議待遇。本公司將代身為香港居民、澳門居民或該等與中國就股息稅率為10%之個人所得稅而訂立雙邊稅務協議之國家居民之H股個人股東，按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股東為該等與中國就個人所得稅稅率協定股息稅率低於10%之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印發〈非居民享受稅收協議待遇管理辦法(試行)〉的通知》(國稅發[2009]124號)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議待遇之申請。倘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就個人所得稅稅率協定股息稅率高於10%但低於20%而訂立雙邊稅務協議之國家居民，本公司將按協定之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倘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並無訂立任何雙邊稅務協議之國家居民或與中國就個人所得稅協定股息稅率為20%而訂立雙邊稅務協議之國家居民及屬其他情況，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中國稅法，本公司有責任向名列本公司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及個人股東代扣代繳因獲派發末期股息而須支付的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於2019年6月24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居民企業(具有中國稅法賦予該詞彙的涵義)及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如不希望本公司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須於2019年6月2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有關中國稅務當局出具以茲證明其為居民企業或個人股東的相關文件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本公司將嚴格遵守中國稅法及相關政府部門規定，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對於任何因非居民企業及個人股東未在上述規定時間內提交相關文件而出現有關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及個人所得稅的爭議，本公司將不承擔任何責任。

市場綜述

2018年，受美元走強，美國股市提振和經濟復甦的影響，國際金價較2017年有所下跌。國際金價開盤1,302.61美元/盎司，收盤於1,282.18美元/盎司，最高1,366.06美元/盎司，最低1,160美元/盎司，全年均價1,265.75美元/盎司。國際金價在1月份達到高點後，在1,300-1,360美元/盎司震蕩，四月中旬後下跌至八月中旬的年度低點。經近兩個月的低位整理，十月中旬開始震蕩上行。上半年前高後低，下半年呈現為U行走勢。上海黃金交易所(「上交所」)9995黃金以人民幣274.8元/克開盤，最高至人民幣289.15元/克，最低至人民幣237.88元/克，收盤於人民幣283.81元/克，全年均價為人民幣271.54元/克，同比下降1.43%。

根據中國黃金協會數據顯示，2018年中國黃金產量為401.119噸，同比下降了5.87%，仍連續12年位居世界第一。

業務回顧

骨幹企業帶動效應明顯，生產指標穩中向好

2018年，面對嚴峻的內外部發展形勢，全公司迎難而上、逆勢攻堅。全年完成黃金總產量34,173.34千克(約1,098,697.59盎司)，比去年增長約1.28%。其中：礦產黃金20,834.99千克(約669,860.04盎司)，比去年增長約2.63%。公司旗下的骨幹礦山企業帶動效應明顯，夏甸金礦、早子溝金礦產量超過10萬盎司。公司注重資源管理，提高礦山保障能力。共投入地質探礦費用人民幣1.05億元，新增金金屬量52.12噸。依據澳大利西亞勘查結果、礦產資源/儲量規範(「JORC」準則)載列之標準，本公司黃金資源量為1,231.61噸(約3,959.72萬盎司)，可採儲量為511.24噸(約1,643.67萬盎司)。

重點項目穩步推進，為公司持續發展注入源源動力

在項目建設方面，2018年，公司規劃實施56項，完成投資人民幣5.36億元。其中，十大重點項目穩步推進，夏甸金礦、大尹格莊金礦深部開拓工程、圓通礦業系統優化工程、瑞海礦業採選建設工程等重點項目進展順利，省級製造業創新中心也順利獲批。在對外開發方面，河北東部等開發基地建設卓有成效，為公司持續發展注入源源動力。

創新創效活力競相迸發，助推企業高質量發展

2018年，公司緊盯技術瓶頸問題，全年實施科技創新項目43項，完成投資人民幣1.18億元，浸錒系統改造、選硫指標優化、氧化破氰工藝等取得顯著成效；細尾礦膠結充填工藝系統優化取得良好效果，開闢了行業尾礦零排放的新途徑。全年推廣應用新型節能風機、永磁傳動電機等160項「四新」技術，年增加效益人民幣3,300餘萬元。全年享受稅收優惠人民幣2.1億元，爭取無償資金人民幣2,000餘萬元。

卓越績效管理縱深推進，「五優競賽」掀起爭先奪優新熱潮

2018年，公司縱深推進POMS管理，堵塞制度、流程管理漏洞，促進管理水準整體提升。同時，全公司範圍內廣泛掀起以「業績優異、管理優勝、創新優勢、團隊優化、環境優美」為主題的五優競賽活動，以師帶徒、創新工作室、金種子培養、招金精英大講台、十大全優班組評選等活動有聲有色，在全公司掀起了爭先奪優新熱潮。公司榮獲「金港股最具價值能源與資源股公司、最具社會責任上市公司獎、中國設備管理標準化推動獎」等管理獎項。

安全為基環保為本，不斷夯實可持續發展根基

2018年，面對日趨嚴峻的安全環保形勢，公司以分區管理為抓手，以員工安全能力提升和「雙重預防體系」建設運行為主線，不斷加大安全環保投入和管理創新，保證了公司安全環保形勢穩定。全年投入安全環保資金人民幣2億元，積極推進機械化、自動化、信息化、智能化，進一步實現「機械化換人、自動化減人」的目標，新增礦山綠化面積65公頃，爭取各類環保支持資金人民幣390萬元。

財務分析

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7,177,057,000元(2017年：人民幣6,673,999,000元)，較去年增加約7.54%(2017年：增加約0.14%)。增加原因為本年本集團黃金銷售量增長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4,694,849,000元(2017年：人民幣4,039,470,000元)，較去年增加約16.22%(2017年：增加約2.64%)。增加原因主要為：(1)產銷量增加；(2)因通貨膨脹、人工費提高、開採深度增加導致的施工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及毛利率分別約為人民幣2,482,208,000元(2017年：人民幣2,634,529,000元)及約34.59%(2017年：39.47%)，較去年毛利減少約5.78%(2017年：減少約3.47%)及毛利率減少約4.89%(2017年：減少約1.48%)。毛利較2017年有所下降，主要由於單位銷售收入同比下降而單位成本略有增長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人民幣440,070,000元(2017年：人民幣254,560,000元)，較去年增長約72.87%(2017年：減少約29.27%)。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主要由於公司投資收益增長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55,584,000元(2017年：人民幣44,806,000元)，較去年增長約24.05%(2017年：減少約37.53%)。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年黃金銷售數量增加而導致交易費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人民幣1,652,967,000元(2017年：人民幣1,537,149,000元)，較2017年增長約7.53%(2017年：減少約12.61%)。有關增幅主要由於公司為積極提高科技水平及生產效率主動對各生產工藝進行大量研發支出所致。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80,525,000元(2017年：人民幣432,974,000元)，較2017年增長約10.98%(2017年：減少約6.9%)。有關增加主要是公司為合理調整債務結構而增加的利息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較去年增長約人民幣46,245,000元，主要是由於2017年享受了額外的稅收優惠。本年度中國境內企業所得稅按呈報應課稅收入的25%(2017年：25%)稅率作出撥備(除中國五家高新技術企業及四家享受西部大開發稅率優惠的子公司適用15%的稅率)。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按在香港取得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17年：16.5%)計提。本集團於本年度無任何香港利得稅發生。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有效稅率為23.84%(2017年：15.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74,287,000元，較2017年度的約人民幣643,951,000元減少約26.35% (2017年：增加約82.26%)。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現金流量及借貸，而本集團的經營活動資金乃主要用於支持收購事項、資本開支及償還借貸。

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47,169,000元減少至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143,299,000元。該等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本年經營和籌資活動的流入小於投資活動的流出。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以港元列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95,549,000元(2017年：人民幣851,629,000元)，以美元列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27,023,000元(2017年：人民幣87,741,000元)，以澳元列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零元(2017年：人民幣22,217,000)，以堅戈列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8,000元(2017年：人民幣8,000元)，以加拿大元列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零元(2017年：人民幣1,092,000元)，以英鎊列值的金額約為人民幣零元(2017年：人民幣4,000元)。其他所有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人民幣列值。

借貸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約人民幣8,602,417,000元(2017年：人民幣11,399,261,000元)的未償還銀行貸款、其他借貸及黃金租賃融資(為本集團從銀行借入黃金後於上交所進行銷售所籌集資金)，其中約人民幣8,365,787,000元(2017年：人民幣10,779,923,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236,630,000元(2017年：人民幣619,338,000元)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及約人民幣零元(2017年：人民幣零元)需於五年後償還。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償還的公司債券約人民幣零元須於一年內償還(2017年：人民幣零元)及約人民幣6,098,697,000元(2017年：人民幣1,794,964,000元)，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本年度本集團貸款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本年度積極調整債務結構，償還部分貸款所致。

於2018年12月31日，除了銀行貸款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2017年：人民幣647,830,000元及人民幣588,000元)分別以港元及美元列值外，其餘借貸均以人民幣列值。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約82%的計息銀行借貸及其他借貸為固定利率。

槓桿比率

本集團使用槓桿比率管理資金，即淨負債除以總權益加淨負債。淨負債為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公司債券、黃金租賃業務產生的金融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槓桿比率為44.65%(2017年12月31日：40.37%)。本集團今年融資需求增加，因此槓桿比率有所上升。

市場風險

本集團需承受各種市場風險，包括金價及其他商品價值波動、利率及外幣匯率的變動。

金價及其他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價格風險主要與黃金及銅市場價格波動有關，該等波動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於若干情況下，本集團於本年度於上交所進行了AU (T+D)合約之交易，以對沖黃金潛在價格波動，其實質為一種遠期商品合約。在該等合約的框架下，本集團可以在繳納總持倉金額10%為保證金的基礎上，以當天的價格進行黃金的遠期銷售或遠期購買。購買合約後，可通過實物交割或反向操作的方式來結束合約。合約對交割期限無特殊限制。本集團本年度未進行任何長期的AU (T+D)合約框架。

本集團亦在上海期貨交易所訂立陰極銅及黃金期貨合約，用於對沖銅及黃金的價格波動。

遠期商品合約之交易價格受本集團管理層嚴格監控。因此，商品價格可能出現的10%合理波動對本集團年內的利潤及權益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利率風險

本集團涉及之利率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銀行存款、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公司債券有關。本集團主要通過持有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短期存款，並同時持有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計息之借款的組合，來控制由於其持有若干現金及銀行存款和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公司債券而面臨之利率風險。

本集團於本年度未使用過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絕大部份均以人民幣進行。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國際及本地金價，進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影響。匯率波動可能對本集團兌換或換算成港幣的淨資產、盈利及任何宣派的股息有不利影響。另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由於匯率波動而進行任何套期保值活動。

行業政策變動的風險

中國對黃金採掘冶煉行業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規和規章制度，構成了本公司正常持續運營的外部政策、法律環境，對本公司的業務開展、生產運營、內外貿易、資本投資等方面都有重要影響。如果相關行業政策發生變化，可能會對本公司的生產經營造成相應影響。

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除就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抵押以下資產外，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1)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零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零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租賃預付款；(2)人民幣零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7,710,000元)的質押按金。

業務展望

隨著礦業周期性調整、國內礦業政策收緊和「一帶一路」戰略推進，大礦業集團主導行業發展的格局正在形成。面對諸多挑戰，2019年，公司將以「改革、發展、穩定」為工作主基調，以「生產+經營、管理+技術、資源+資本」為總抓手，以「目標清晰、職責明確、量化考核、獎罰分明、創新機制、知人善任」為管理核心。在國家新一輪改革開放、產業新舊動能轉換中，以高質量發展引領公司實現「雙H」戰略，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的世界一流黃金礦業公司。

堅持「生產+經營」協同發展，打造高質量發展新優勢

2019年，公司將加強生產調度，抓好夏甸金礦、大尹格莊金礦、銅輝礦業等骨幹礦山的深部開拓和生產接續，為後續發展做好準備；以生產競賽活動為牽引，開展各項競賽活動，激發全員增產創效的積極性，全年計劃完成黃金總產量32,853.13千克(約105.63萬盎司)。同時，在思想上打破「以生產為中心」的舊思維，樹立「以質量和效益」為中心的新思維，傳遞「以業績為導向」的新風向，推進考核機制、薪酬機制、激勵機制、預算績效、科研機制、經營模式等方面「六大改革」，在全公司營造「緊起來、活起來、幹起來」的爭先奪優氛圍。

堅持「管理+技術」雙輪驅動，增添高質量發展新動能

2019年，公司將聚焦管理，加速由粗放式向精細化管理轉變。繼續推進POMS管理和卓越績效管理，實現「管理體系化、工作標準化、過程精細化、結果數據化」。在工程管理上，公司計劃建設項目78項，總投資人民幣79.14億元，年內計劃投資人民幣9.48億元，以「十大重點工程」為抓手，加快推進瑞海礦業採選建設工程、夏甸金礦、大尹格莊金礦、早子溝金礦等生產接續工程。聚焦技術，加速由要素驅動向技術驅動的發展模式轉變。2019年，計劃實施科研項目84項，總投資人民幣2.67億元，當年投資人民幣1.77億元，重點推進「十大科研項目」，開展夏甸金礦提升運輸系統優化改造、早子溝金礦選礦工藝優化和回收率研究、圓通礦業多金屬礦選礦實驗研究、甘肅招冶和星塔礦業氯化揮發回收率研究等重點攻關創新項目，打通生產瓶頸，提升競爭力。

堅持「資源+資本」良性互動，打造公司高質量發展的新模式

2019年，公司將把人力資源作為資本來進行投資和管理，通過強化教育培訓、強化合理配置、強化管理考核三種途徑，實現人力資本增值。堅持礦產資源開發為第一要務，推動對外開發及地質探礦「兩大核心」工作，利用好豐寧招金、內蒙古招金、華北招金等平台作用，積極穩健推進對外開發；計劃投資人民幣

8,698萬元，新增金資源儲量20.7噸；新增銅金屬量1,430噸。同時，堅持走資本運營之路，實現公司運營由資源向資本轉變，通過資本運作，擴大融資渠道，激活資本市場，優化資產結構。

堅持穩定護航，建立健全「四大保障」體系，營造高質量發展新局面

2019年，公司將做好穩定工作，以穩定促改革，以穩定促發展。一是建立安全環保管理體系。年內投入安全環保資金人民幣2.09億元，推進分區管理、雙重預防體系建設，強化安全教育培訓，做好礦區生態環境綜合整治。二是建立內控監督體系。打造審計、財務、法務、紀檢、「四位一體」的內控監督體系，杜絕法律風險，築牢廉潔防線。三是建立企業文化體系。以培育有文化的企業，爭當有文化的員工為導向，傳遞公平、競爭、忠誠、廉潔等文化符號，營造風清氣正、幹事創業的良好氛圍。四是建立維穩工作體系。積極開展社區、政企、營商環境建設，保持與地方政府、社區和社會各界的友好關係，樹立公司的良好社會形象。

股票掛鉤協議－員工股權認購計劃

於2015年12月29日，董事會通過決議案實施員工股權認購計劃，以資產管理計劃之名義（「資產管理計劃」）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及員工非公開配售內資股。

同日，鑒於該建議員工股權認購計劃，本公司與五礦證券有限公司（代表資產管理計劃及其代理人）訂立一份附有生效條件的股權認購協議。

2016年5月26日，本公司取得了山東省國資委關於同意以非公開發行方式實施員工股權認購計劃的批復。

2016年9月19日，本次員工股權認購計劃獲得本公司股東大會的通過。

2016年10月25日，本次員工股權認購計劃募集資金到位，相關資管計劃也於同日開始正式運作。

於2017年3月31日，本公司已完成根據特別授權向資產管理計劃發行新內資股股份於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股份登記事宜。

有關詳情已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5年12月29日、2016年7月29日及2017年3月31日的公告及通函。

關連交易

就本公司其他之關連交易詳情，請參閱即將由本公司刊發截至2018年12月31日之年報。

重大事項

1. 於2018年6月8日，經本公司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審議通過(其中包括)如下決議：
 - (1) 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分配方案，決定向全體股東派發現金股息為每股人民幣0.06元(未除稅)。於2018年6月29日，本公司向全體股東派發了2017年度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06元(未除稅)；
 - (2) 向董事會授權以配發、發行或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及現有內資股股本總面值的20%之H股及內資股股份；
 - (3) 授予董事會購回H股的授權，以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股本總面值的10%之股份；
 - (4) 委任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及
 - (5) 委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有關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4月24日的通函及通告及日期為2018年6月8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2. 於2018年6月8日，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統稱「類別股東大會」)分別審議了(其中包括)如下提案：

授予董事會購回H股的授權，以購回總面值不超過本公司於通過決議案當日已發行H股股本總面值的10%之股份。

該項提案獲得類別股東大會批准。

有關類別股東大會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4月24日的通函及通告及日期為2018年6月8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3. 終止合營企業收購事項

於2018年1月15日，上海平聚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合營企業」）及Polyus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簽署解除契約，同意即時終止股份買賣協議，此乃基於股份買賣協議項下某項先決條件未獲滿足。各方均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完全解除及免除另一方在股份買賣協議項下或與股份買入協議有關的全部申索、責任及要求。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7年5月31日、2017年6月9日及2018年1月15日的公告。

4. 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10日發行了2018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7億元，期限為270天，年利率為3.85%。有關資金用作本公司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12月7日及2018年12月13日的公告。

5. 發行中期票據

本公司已於2018年10月18日發行了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5億元，期限為3年，年利率為4.27%。有關資金用作本公司償還銀行貸款及補充流動運營資金。

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10月16日及2018年10月23日的公告。

本公司已於2018年11月19日發行了2018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據，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5億元，期限為3年，年利率為4.03%。有關資金用作本公司償還銀行貸款及補充流動運營資金。

有關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11月15日及2018年11月22日的公告。

6. 發行公司債券

本公司已於2018年3月14日發行了2018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7.5億元，期限為3年，年利率為5.45%。有關資金用作本公司償還有息債務及補充流動運營資金。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3月12日、2018年3月14日及2018年3月16日的公告。

本公司已於2018年8月9日發行了2018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3億元，期限為5年，年利率為4.19%。有關資金用作本公司償還有息債務及補充流動運營資金。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8月7日、2018年8月10日及2018年8月13日的公告。

本公司已於2018年8月24日發行了2018年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7億元，期限為3年，年利率為4.47%。有關資金用作本公司償還有息債務及補充流動運營資金。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8月23日、2018年8月24日及2018年8月29日的公告。

7. 董事會成員變動

本公司於2018年3月6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因工作變動之原因，會議同意李秀臣先生辭去其本公司執行董事、安全環保委員會主席、總裁及授權代表職務，同意叢建茂先生辭去其執行董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及安全環保委員會委員職務，同意李守生先生辭去其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及地質與資源管理委員會委員職務；因健康原因，同意梁信軍先生辭去其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職務，上述辭任均自2018年3月6日起生效。李秀臣先生、叢建茂先生、梁信軍先生及李守生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且並無任何需就其辭任之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加以垂注。本公司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委任徐曉亮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副董事長，董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安全環保委員會主席，執行總裁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授權代

表，王立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及安全環保委員會委員，劉永勝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戰略委員會委員及地質與資源管理委員會委員，姚子平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上述委任均自2018年3月6日起生效。

有關上述董事會成員變動的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3月6日的公告。

8. 監事會成員變動

因工作變動原因，王曉杰先生及金婷女士，於2018年3月6日分別已辭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第五屆監事會主席職務及股東代表監事職務，彼等辭任自2018年3月6日起生效。於2018年3月6日，李秀臣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並任第五屆監事會主席職務；謝學明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彼等委任均自2018年3月6日起生效。

因工作變動原因，謝學明先生於2018年8月24日已辭任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職務，其辭任自2018年8月24日起生效。鄒超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其委任自2018年8月24日起生效。

有關上述監事會成員變動的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分別為2018年3月6日及2018年8月24日的公告。

9.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本公司於2018年3月6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會議同意李秀臣先生辭去本公司總裁職務，其辭任自2018年3月6日起生效。董事會同意聘任董鑫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總裁，其聘期自2018年3月6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有關上述高級管理人員變動的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3月6日的公告。

本公司於2018年3月16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經執行總裁提名，董事會同意聘任王萬紅女士、唐佔信先生及王春光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其聘期自2018年3月16日起至第五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10. 公司秘書變更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4日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董事會同意莫明慧女士（「莫女士」）辭去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按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文件及通知之代理人（「法律程序代理人」）職務，其辭任自2018年8月24日起生效。莫女士確認她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請辭而需要提請聯交所及股東注意之事項。董事會同意委任吳嘉雯女士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及按公司條例要求的法律程序代理人職務，其委任自2018年8月24日起生效。

有關詳情已載於2018年8月24日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的公告。

11. 回購部分公司債券

本公司於2015年7月2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公開發行公司債券，共發行950,000手，期限為五年，年息率為3.8%。本公司於2018年7月30日回購了其中的443,008手，年息率由3.8%上調為4.8%。

有關上述回購部分公司債券的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7月3日及2018年7月11日的公告。

12. 吸收合併全資子公司

為進一步整合內部資源、降低管理成本、提高運營效率，進一步提升本公司公司治理能力的現代化水平，本公司已通過吸收合併，重組本公司全資子公司煙台金時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9月13日的公告、2018年9月14日的通函及通告及2018年10月29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13. 訂立補充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協議

於2018年8月24日，本公司與山東金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軟科技」，山東招金集團有限公司（「招金集團」）持有67.37%股份的附屬公司）訂立補充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協議。根據補充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協議，截至2018年12月31日、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的止三個年度，經修訂的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交易總額上限分別為人民幣90百萬元、人民幣95百萬元及人民幣95百萬元（「經修訂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年度上限」）。

由於招金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金軟科技為招金集團的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補充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有關補充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協議以及項下其擬進行交易之經修訂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年度上限各自的相關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均高於0.1%但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補充數字礦山建設技術服務協議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年度審閱、申報及公告規定，但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8月24日的公告。

14. 基石投資協議

於2018年9月13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斯派柯國際有限公司（「斯派柯國際」）（作為投資者）與（其中包括）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發行人）（「山東黃金礦業」）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斯派柯國際同意按發售價認購山東黃金礦業將於國際發售中向斯派柯國際提呈發售之山東黃金礦業之有關H股數目。斯派柯國際須支付不超過50百萬美元的總認購價（不包括經紀佣金及徵費）。

由於基石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4(9)條）超過5%但低於25%，基石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下之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9月13日的公告。

財務年度結束後重大事項詳情

1. 董事會成員變動

本公司於2019年2月26日召開2019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由股東重選翁占斌先生、董鑫先生及王立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徐曉亮先生、劉永勝先生、姚子平先生及高敏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於2019年2月26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會議委任姚子平先生為審計委員會委員，高敏先生為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委員，上述委任均自2019年2月26日起生效。

有關董事會成員變動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9年1月11日的通函及通告及2019年2月26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2. 監事會成員變動

本公司於2019年2月26日召開2019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會議由股東重選鄒超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委任王曉杰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

本公司於2019年2月26日召開第六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監事會同意委任王曉杰先生為監事會主席，其委任自2019年2月26日起生效。

有關上述監事會成員變動的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刊載的日期為2019年1月11日的通函及通告及2019年2月26日的投票結果公告。

3. 高級管理人員變動

本公司於2019年2月26日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經董事長提名王立剛先生，董事會同意聘任董鑫先生為本公司總裁；經總裁提名，董事會同意聘任王立剛先生、孫希端先生、王萬紅女士、唐佔信先生及王春光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鄒慶利先生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以上人員聘期自2019年2月26日起至本屆董事會屆滿為止。

4. 發行超短期融資券

本公司已於2019年1月15日發行了2019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票面金額為人民幣7億元，期限為270天，年利率為3.45%。有關資金用作本公司償還有息債務及補充流動運營資金。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 刊載的日期為2019年1月14日及2019年1月18日的公告。

5. 發行美元有擔保債券

於2019年2月26日(於交易時段後)，Zhaojin Mining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及本公司與Credit Suisse Securities (Europe) Limited、中泰國際證券有限公司、Standard Chartered Bank、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絲路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中達證券投資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復星恆利證券有限公司、中國平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及UBS AG香港分行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發行於2022年到期之300,000,000美元5.50%有擔保債券(「債券發行」)。債券發行已於2019年3月1日完成。

有關詳情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 刊載的日期為2018年10月18日、2019年2月27日及2019年3月1日的公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或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股權的條款或法規規定本公司須按現有股東各自的股權比例向其發售新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統稱「該守則」)。概無董事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沒有遵守該守則之守則條文。

有關企業管治報告的詳情，請參考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之年報。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對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會欣然確認所有董事及監事已於本年度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之所需標準。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子平先生、陳晉蓉女士及蔡思聰先生，陳晉蓉女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了由本公司審計師同意的本集團本年度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認為本集團本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法律規定，並已作出適當的披露。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了本年度業績。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確認已於2019年3月22日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獨立性而提交的年度確認函，認為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年度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載之相關要求，仍然具有獨立性。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19年5月15日至2019年6月14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在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倘股東於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有關派發末期股息的決議案及為釐定有權獲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的股東，本公司股東名冊將於2019年6月20日至2019年6月24日止(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在該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資格出席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本公司股東最遲須於2019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遞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招遠市金暉路299號(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為符合資格獲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未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的本公司股東最遲須於2019年6月1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或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遞交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山東省招遠市金暉路299號(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股東週年大會及年報

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6月14日(星期五)舉行。2018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盡快寄發予各位股東。本集團本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註：

1. 本全年業績公告將會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zhaojin.com.cn)。
2.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翁占斌先生、董鑫先生及王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徐曉亮先生、劉永勝先生、姚子平先生及高敏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翁占斌

中國•招遠，2019年3月22日

* 僅供識別